

东莞市医疗保障局

关于中止广东省东莞国药集团有限公司南城宏图药店 医保协议的通知（20240326007）

各医疗保障分局、松山湖社会事务局，各定点零售药店：

广东省东莞国药集团有限公司南城宏图药店暂无法为参保人提供医保服务，现同意从即日起至2024年9月21日中止该零售药店医保协议，停止相关医保服务工作。

特此通知。

